

【公告】

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28 日

(106)聯投信字第 281 號

主旨：公告本公司經理之「聯邦全視界平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例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107 年 3 月 30 日、3 月 31 日及 5 月 28 日暫停計算基金淨值，相關申購(含定時定額)、買回交易暨買回付款日期順延。

依據：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規定，基金投資於任一或合計投資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四十(含)以上之投資所在國或地區之證券交易市場遇例假日休市停止交易時，則視為非營業日，基金將停止接受基金之申購、買回、給付買回價金及計算基金淨資產價值。

公告事項：

- 一、以 106 年 12 月 11 日為基準，確認達一定比例之主要投資所在國家別或地區。據此標準所定之暫停計算淨值日期及休市國家/地區詳下表：

暫停計算淨值日期	休市國家/地區
107/03/30(五)	美國、英國
107/03/31(六)	國外休市
107/05/28(一)	美國、英國

- 二、申購(含定時定額)、買回順延交易日期如下：

交易方式	原交易日	順延之交易日
申購/買回	107/03/30(五)	107/04/02(一)
	107/03/31(六)	107/04/02(一)
	107/05/28(一)	107/05/29(二)

- 三、特此公告。